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1024 版面 四版

金人隨筆



金牌方案四部曲

北京亞運的參賽檢討即將告一段落，所有的檢討書面報告均將彙集教育部體育司。檢討內容洋洋大觀，部長、司長、會長會不會全文詳閱，挑出必須去做的毅然指示負責人長期去辦，這才是重點。

如果檢討了，備案存查，束諸高閣，熱度一過，俱往了矣。再四年，金牌依舊零，檢討也是白費時間，沒有半點用處。

以前有過前例，自七六年奧運起，屆屆盛大召開檢討，決而不行，受傷害的是殷殷企望金牌的國人。

檢討的話題離不開制度，沒有這樣、那樣的制度，產生不了金牌選手。看樣子制度不立，金牌無望。這又該怎麼辦呢？

我們需要什麼樣的制度？制度不是今天說明天就可建立，制度是相沿成習達成共識然後每一個人都照著這一方式、規則去辦的，等到有了完備的制度才可望有金牌，我們是等不及的。

二十年來建立不了良好的制度，現在起就想有新的制度，恐怕有問題。那麼現在檢討金牌那裡來，該怎麼去做，下列四點是不可或缺的：

一、官方組織一個類似四年發展計畫的執行小組，由政務委員擇一或教育部長親自擔任主任委員，經常檢討、督導、考核整個計畫推動實況。

二、選定項目，設置主任教練籌組訓練團，授權物色選手，以四年為期，目標對準廣島亞運。

三、調查青少年適合運動發展的選手，列入檔案，進行適項、適齡訓練。

四、調整冷熱門運動，目標放在廣島亞運，不必對巴塞隆納奧運期望過高，切實執行亞運奪金牌戰線，一步也不放鬆，認真做上四年，官方的執行推動小組總負責，體總與奧會配合做好業務，猶如一個大的作戰計畫一樣，誰也不能掉以輕心去做。

